

证券代码：300947

证券简称：德必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4

##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股票期权简称：德必 JLC1
- 2、股票期权代码：036631
-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288.2910 万份
- 4、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94 人
- 5、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期：2026 年 4 月 8 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监管指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 288.2910 万份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一）授权日：2026 年 3 月 30 日

（二）授予人数：94 人

(三) 授予数量：288.2910 万份

(四) 行权价格：20.39 元/份

(五) 授予股票期权的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六) 授予股票期权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授权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陈红	董事、总经理	26.3858	9.1525%	0.1746%
2	吴平	董事、财务总监	3.1663	1.0983%	0.0209%
3	刘思邈	董事会秘书	3.1663	1.0983%	0.0209%
4	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91人)		255.5726	88.6509%	1.6910%
合计			288.2910	100.00%	1.9075%

注：1、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3、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七) 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授权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八) 等待期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完成授予登记之日起算。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九) 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等待期满后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且在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有限制的期间内不得行权。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 （十）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 2026 年-2028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26 年实现扭亏为盈
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26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7 年净利润增长 20%
第三个行权期	以 202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8 年净利润增长 20%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员工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 （十一）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分为“A”“B+”“B”“C”“D”五个等级，对应的个人层面行权比例如下所示：

个人考核结果	A	B+	B	C	D
个人层面行权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行权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个人层面行权比例。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 二、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26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6年2月5日至2026年2月14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公示的相关内容存有异议。2026年2月24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三）2026年3月6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在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泄露公司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权日）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三、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有 1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自愿放弃其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根据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与拟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 108 人调整为 94 人，相应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302.2761 万份调整为 288.2910 万份。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 四、本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股票期权简称：德必 JLC1
- 2、股票期权代码：036631
-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288.2910 万份
- 4、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94 人
- 5、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期：2026 年 4 月 8 日
- 6、授予股票期权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授权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陈红	董事、总经理	26.3858	9.1525%	0.1746%
2	吴平	董事、财务总监	3.1663	1.0983%	0.0209%
3	刘思邈	董事会秘书	3.1663	1.0983%	0.0209%
4	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91 人)		255.5726	88.6509%	1.6910%
合计			288.2910	100.00%	1.9075%

## 五、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可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 六、备查文件

- 1、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